

《陳氏香譜》版本考述

劉靜敏*

摘 要

香的功能廣泛，從清神、避瘴、除臭、醒腦等實用的功能到嗅覺、氣味品評，乃至鼻觀先參的精神層次。宋代發展出雅俗共賞的用香文化，《陳氏香譜》記載民間普遍用香情形，如：日常生活使用的印篆、凝和、佩薰、塗傅等香方，香藥的收儲、香品、香茶、香珠等脩製方法，無一不備；同時也收錄文人雅士以香為題，或藉香吟詠寄情的詩文，如李琳所言：「韋應物掃地焚香，燕寢為之凝清；黃魯直隱几炷香，靈臺為之空湛。」

宋代用香的蓬勃發展，紀錄用香及其相關事物之專書蔚為風潮。《四庫總目提要》對《陳氏香譜》評語是：「集沈立、洪芻以下十一家之香譜彙成一書。」認為是宋代眾香譜集大成者。

《陳氏香譜》自元代刊刻以來，歷經傳抄與重雕，今傳各本均有優劣與缺失，主要有四庫本之《陳氏香譜》四卷與適園叢書、鐵琴銅劍樓收藏之《新纂香譜》二卷抄本。因傳統用香之研究者不多，未見對《陳氏香譜》的版本探討。本篇之作，除論述各版本流傳情形，也以四庫本之《陳氏香譜》為底本，適園叢書本之《新纂香譜》為輔、參之明代《香乘》校勘，期能得到較為完善的本子，作為後續研究之用。

關鍵詞：陳敬、香譜、新纂香譜、版本、香文化

* 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管理研究所專任副教授。

壹、《陳氏香譜》撰寫與初刻年代

陳敬所撰《香譜》是一部紀錄日常生活用香與器用之譜錄類書籍。今所見另有：《陳氏香譜》、《新纂香譜》等名稱。

此譜應標明為陳氏《香譜》亦或《陳氏香譜》？為本文首要闡述之問題。

《香譜》為便宜通稱。宋代因香藥譜錄發展迅速，多以各家姓氏為名，稱某家或某氏香譜，諸如沈立《香譜》又稱「沈氏香譜」，洪芻《香譜》又稱「洪氏香譜」等等以姓氏區別撰者。見明代周嘉胄撰《香乘》一書，卷末「附諸譜序」，有：「葉氏香錄序、顏氏香史序、洪氏香譜序、陳氏香譜序」等。¹又，清葉德輝《書林清話》卷五引用明代益藩刻書為：「崇禎庚辰，十三年，刻宋陳敬《香譜》四卷……」。²

清代官方編書，所輯此譜書名亦混淆不別，稱《香譜》者，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則云：「《香譜》四卷，江蘇巡撫採進本，宋陳敬撰」，清高宗《皇朝續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一百八十一記：「陳敬《香譜》四卷」、《四庫全書簡明目錄》有：「《陳氏香譜》四卷」。

因此，從書籍形式來判別題寫書名地方，通常為：書籤、內封、卷首大題、版心等處。³由於陳敬之書以單行本通行者僅題為《新纂香譜》二卷，故略去書籤與內封。版心題為《陳氏香譜》者，如：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所藏清抄本《新纂香譜》，其版心題為「陳氏香譜卷第一」；《四庫全書》之版心亦是。其次，《四庫全書》卷首第二行頂格題「陳氏香譜卷一」，次行低十三格題「宋陳敬撰」；又序文部份，有熊朋來序，四庫本亦稱為「陳氏香譜原序」。⁴臺北國家圖書館所藏適園叢書本《新纂香譜》卷首所附熊朋來序文亦稱：「河南陳氏香譜原序」。

從前述之版心、卷首大題、序文等，皆稱陳敬專書為《陳氏香譜》。

至於《新纂香譜》之名稱始於何時？

據清人著錄中，錢曾（1629-1701）所撰《述古堂書目》與《讀書敏求記》兩書中，已見書名差異。如：《述古堂書目》敘述為：「陳敬《香譜》四卷本，內府元人抄本」；但錢氏於《讀書敏求記》卷二則將此譜兩名稱並置，稱：

¹ 周嘉胄，《香乘》（《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84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年），頁 579-581。

² 葉德輝，《書林清話》（長沙：岳麓書社，2000 年），卷 5，頁 99。

³ 陳正宏等，《古籍版本鑑定概況》（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5 年），頁 232-234。

⁴ 陳敬，《陳氏香譜》（《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84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年），頁 240。

《陳氏香譜》四卷。《新纂香譜》，河南陳敬子中編次，內府元人鈔本。……⁵

從著錄資料來看，錢曾是今見最早稱呼《新纂香譜》者，但書中未說明《新纂香譜》卷次。簡言之，清初已有《新纂香譜》之稱。

其後翟鏞（1794-1875）編《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便直接稱爲：「《新纂香譜》二卷宋陳敬撰」⁶；清末民初張鈞衡編《適園藏書志》亦著錄爲：「《新纂香譜》二卷」。

爲了敘述方便，援用宋人稱某氏香譜之特點，若有陳敬之名，稱爲陳敬《香譜》亦可；但若冠以陳氏，則應爲題爲《陳氏香譜》較佳，指此譜即爲陳敬所撰之專書。故本文據《四庫全書》以《陳氏香譜》爲名（以下簡稱陳譜），用以分別二卷殘本之《新纂香譜》。

《陳氏香譜》由陳敬撰寫編輯，刊刻於其子陳浩卿之手。陳敬，史無傳，仕履不詳。從四庫本《陳氏香譜》卷首標題下題：「宋陳敬撰」；又《新纂香譜》卷首有：「河南陳敬子中編次」。知陳敬爲河南人，字子中。⁷《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據此云：「敬字子中，河南人，其仕履未詳，首有至治壬戌熊朋來序，亦不載敬之本末。」⁸見熊朋來序云：

河南《陳氏香譜》自子中至浩卿再世乃脫稿，凡採洪顏沈葉諸譜具在，此編集其大成矣……。浩卿過彭蠡，以其譜視釣者熊朋來俾爲序，釣者驚曰：豈其乏使而及我子再世，成譜亦不易，……至於自熏知見抑存乎其人，遂長揖謝客鼓棹去，客追錄爲香譜序，至治壬戌蘭秋彭蠡釣徒熊朋來序。⁹

李琳序則云：

……汴陳浩卿於清江，出其先君中齋公所輯《香譜》。……至治壬戌夏五長沙梅花溪道人李琳書。¹⁰

⁵ 錢曾撰、章鈺補輯，《讀書敏求記校證》（《書目叢編》，臺北：廣文書局，1967年），卷2，頁331。

⁶ 翟鏞，《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據清光緒二十四年自刻本，臺北：廣文書局，1967年），卷2，頁906-907。

⁷ 見王梓材、馮雲濠撰，《宋元學案補遺》（臺北：世界書局，1974年），卷49，有：「陳敬，蜀人」，頁1970。又《元詩選》癸集庚下云：「陳敬號白雲，山陰人」。但以上皆非《陳氏香譜》之作者。

⁸ 《陳氏香譜》，頁239。

⁹ 《陳氏香譜》，頁241。

¹⁰ 《香乘》，卷28，「附諸譜序」之《陳氏香譜》序又李琳序，頁581。

熊朋來、李琳兩序指出，《陳氏香譜》成書於陳敬之子浩卿，為序之至治壬戌（二年，1322）時陳敬已卒，僅可推測陳敬活動時間約在南宋末至元之時。

因此，著錄記載上除前述稱：陳敬為宋人之外，亦有判定陳敬為元人之記載，見清乾隆三十七年編輯四庫時，據〈浙江省第五次范懋柱家呈送書目〉為：「《香譜》四卷元陳敬編。一本。」¹¹即是范氏天一閣依據熊朋來序文年代而定陳敬為元人。

再試從交遊情形可否提供陳敬事蹟的線索，熊朋來、李琳為之作序的原因為何？

熊朋來（1246-1323），字與可，自號彭蠡釣徒，又號天慵，豫章（今江西豐城）人。

熊朋來為宋度宗咸淳甲戌（1274）登進士第四人，授從事郎、寶慶府僉書判官廳公事，未上任而宋亡。元世祖初得江南，盡求宋之遺士用之，尤重進士，然朋來不肯表襮苟進，隱處州里授生徒，受學者常百數十人，取朱子小學書提要領以示之，學者家傳其書幾遍天下。¹²

對於熊朋來之為人處世，《元史》有傳云：「朋來動止有常，喜怒不形於色，接賓客，人人自以得其意。」¹³元人吳澄（1249-1333）為其撰寫墓表云：

先生宋咸淳甲戌進士第四人也，授從事郎寶慶府判官，不及仕而國運終。常人壯歲取高科輒沾沾自喜，得之未幾而旋廢必怏怏自失。先生不然，當其得也，不也為加；及其廢也，不也為損，處之裕如於是，識趣過人遠矣。……胸懷灑落，態度寬和，聞風者造門，人人如煦春陽飲醇酎而去，莫不貌敬心服，有所詢諮，懇懇開示不倦。……¹⁴

熊氏個性如此，寬容大度，往來士子求教受業不絕，為東南大儒；晚以福清州判官致仕，朋來也視之漠如。

從《陳氏香譜》原序觀之，陳敬與浩卿並未與熊朋來有所深交，僅如序所言：「浩卿過彭蠡，以其譜視釣者熊朋來俾為序，釣者驚曰：豈其乏使而及我子再世，成譜亦不易……。至於自熏知見抑存乎其人，遂長揖謝客鼓棹去，客追錄為香譜序……。」陳浩卿以其父所輯《香譜》求見於當時聞名儒者熊朋來，朋來以成譜

¹¹ 吳慰祖校訂，《四庫採進書目》，引自楊家駱，《四庫大辭典并附七種》（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0年），頁111。

¹² 虞集，〈熊先生墓誌銘〉，《國朝文類》（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5年），卷54，頁591-592。

¹³ 宋濂，《新校本元史并附編二種》（臺北：鼎文書局，1979年），卷190，「儒學二」，頁4336。

¹⁴ 吳澄，〈前進士豫章熊先生墓表〉，《吳文正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1197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卷71，頁683-684。

不易的立場鼓勵之並作序，至治壬戌年七月熊朋來寫下序後，隔年癸亥五月去世，年七十八。

另一篇序文撰寫者李琳，今傳《陳氏香譜》與《新纂香譜》皆未見其序，惟保留於明周嘉胄《香乘》卷二十八「附諸譜序」之《陳氏香譜》又李琳序。¹⁵

李琳，號梅溪，長沙人，咸淳十年進士，事蹟不詳。《全宋詞》存詞：〈平韻滿江紅（題宜春臺）〉、〈木蘭花慢（汴京）〉、〈六么慢（京中清明）〉等。¹⁶從李琳序題：「至治壬戌夏五長沙梅花溪道人李琳書」等語，得知又號梅花溪道人。

耐人尋味之處是從序文觀之，熊朋來與李琳與陳氏父子並無往來深交。熊朋來是在：「浩卿過彭蠡，以其譜視釣者熊朋來俾為序」；李琳則謂：「汴陳浩卿於清江，出其先君中齋公所輯香譜」。或是基於對宋朝的眷念，邀集前朝進士撰寫序文。因為熊、李兩人均為宋咸淳十年進士，是宋代最後一次科考所取進士；且當時均在江西，朋來在彭蠡，即今之江西省北境鄱陽湖一帶；琳在江西清江。時間上，李琳題序時間是至治（1322）壬戌夏五（月），而熊朋來略晚，為壬戌蘭秋（陰曆七月）。

從熊、李兩序文得知，《陳氏香譜》成書於陳敬之子浩卿，初刻於元至治二年。不過若據此直接稱陳譜為元人著作，¹⁷又非全是。因陳敬據以所輯的十一家香譜幾為宋代著作，且陳敬例歸為宋人，此亦《四庫全書》將此譜列為宋人著作之因。

貳、《陳氏香譜》知見傳本

《陳氏香譜》於元至治二年始刻，明朱祐檣輯《清媚合譜》將《香譜》四卷編入，崇禎庚辰（十三年，1640）益府重雕，所用陳譜即為元至治壬戌刻本。次年，崇禎十四年，周嘉胄廣輯陳譜，撰寫《香乘》。因此，《陳氏香譜》與宋代洪、顏、沈、葉諸家《香譜》皆收錄於《香乘》中。

清初錢曾《述古堂藏書目》藏有：「陳敬《香譜》四卷，內府元人抄本」，又《讀書敏求記》有：「《陳氏香譜》四卷。《新纂香譜》，河南陳敬子中編次，內府元人鈔本。」清初似尚有元人抄本傳世。民國初年張鈞衡將《新纂香譜》二卷刻入適園叢書中，認為此譜即《讀書敏求記》所著錄。清嘉道之時，翟氏鋼琴鐵劍樓亦藏有《新纂香譜》二卷抄本。

¹⁵ 《香乘》，卷 28，頁 581。

¹⁶ 唐圭璋編，《全宋詞》（臺北：文光出版社，1978 年），頁 3418。

¹⁷ 章鈺案語：「元志以有熊朋來序列入元代。」見《讀書敏求記校證》，記校二之中「陳氏香譜」條，頁 331。又有「《香譜》四卷，元陳敬編」，見〈浙江省第五次范懋柱家呈送書目〉，《四庫採進書目》，頁 111。

因之，從著錄中得知《陳氏香譜》在清初已有四卷本與《新纂香譜》二卷殘本兩系統。以下就四卷本與二卷殘本流傳經過與今所知見傳本析論之。

一、《陳氏香譜》四卷知見傳本

四卷本的《陳氏香譜》從熊朋來與李琳元至治壬戌年序（1322）得知，元至治二年成書，同年鋟版刊刻。其後明崇禎十三年（1640）江西益藩重雕此本。見清葉德輝（1864-1927）《書林清話》卷五「明時諸藩府刻書之盛」條云：

益府，明崇禎庚辰十三年刻宋陳敬《香譜》四卷，據元至治壬戌刻本重雕。¹⁸

益府即是益藩，藩國建在建昌府（今江西南城縣）原荆親王故址，所轄為今江西撫州地區。因明太祖朱元璋制定封藩王制度，分封諸子於各地，用以加強對地方的控制，鞏固朱家王朝。而在分封藩王時，除土地、財帛之外，往往賞賜善本書籍。流風所及，宗室諸藩多刻書、聚書，有「海內藏書之富，莫先於諸藩」之說，如葉德輝所說：「惟諸藩時有佳刻，以其時被賜之書，多有宋元善本，可以翻雕，藩邸王孫又頗好學故也。……」據此，明末益府翻刻此版，當來自內府善本重雕，而追溯此譜入益府，自第一代朱祐檣即收藏之。

益藩王系，第一代為明憲宗第四子益端王朱祐檣（？～1539），¹⁹從明成化二十三年（1487）受封為益王，弘治八年（1495）到任，嘉靖十八年（1539）去世，諡為端，稱益端王。其族直至清順治二年（1645）為清兵攻陷南昌止，共傳七世七王。《明史》對朱祐檣愛民重士，倡導節儉，評價頗高，謂：「性儉約，巾服澣至再，日一素食，好書史，愛民重士，無所侵擾。嘉靖十八年薨。」其後繼益藩諸王也能以刻書為尚。

朱祐檣喜好書史，號涵素道人。據《叢書目錄拾遺》卷三《清媚合譜》下題：「明河南益王涵素道人編。崇禎十三年刊本。《香譜》四卷，《茶譜》十二卷……」《茶譜》十二卷下並注曰：「採輯論茶之作，是書可謂富矣」。²⁰將之對照明末益府崇禎庚辰十三年所刊刻的內容：

¹⁸ 《書林清話》，卷 5，「明時諸藩府刻書之盛」條，頁 99。

¹⁹ 見《新校本明史》，卷 119，為：「益端王祐檣，憲宗第六子，弘治八年之藩建昌故荆邸也。」，頁 3641。又據〈江西南城出土益端王壙誌〉，《文物》第 3 期（1973 年），江西南城出土益端王壙誌作：「王諱祐檣，憲宗皇帝第四子」，頁 3641、3644。故依據壙誌益端王朱祐檣為憲宗第四子。

²⁰ 孫殿起，《叢書目錄拾遺》，（《國學集要》三編十種，臺北市：文海出版社，1968 年），卷 3，頁 110。

益府。……。崇禎庚辰十三年刻宋陳敬《香譜》四卷，據元至治壬戌刻本重雕。《茶譜》十二卷，內分二十一種：唐陸羽《茶經》上中下三卷，全卷之一二三。唐張又新《煎茶水記》一卷，全卷之四。宋蔡襄《茶錄》一卷，全卷之五。宋朱子安《東溪試茶錄》一卷，全卷之六。吳文錫《茶略》一卷，內有孫大綬《茶賦》上下卷，全卷之七。末有「咸淳己巳五月夏至後五日審安老人書」一行，當是據宋本重刻。明屠本峻《茗笈》上下篇一卷，全卷之八。《香水清供錄》一卷，全卷之九。曹士謨《茶事拾遺》一卷，全卷之十。《續集古今茶譜》五種，內：宋黃儒《品茶要錄》一卷，宋熊蕃《宣和北苑貢茶錄》一卷，宋趙汝礪《北苑別錄》一卷，宋沈括《本朝茶錄》一卷，彰郡程百二《品茶要錄補》一卷，全卷之十一。《續集古今茶譜》六種，內：明許次紆《茶疏》一卷，明陸樹聲《茶寮記》七類一卷，明田崇衡《煮泉小品》一卷，明馮可賓《芥茶箋》一卷，明屠隆《茶箋》一卷，黃龍德《茶說》一卷，全卷之十二。……²¹

所得到答案是新的發現，上述益府重雕的陳敬《香譜》四卷與《茶譜》十二卷二十一種即是《叢書目錄拾遺》所載益王涵素道人所輯《清媚合譜》。這個意外收穫也得知《清媚合譜》的詳細書目內容。又據近人萬國鼎考證，朱祐檣採輯論茶之《茶譜》十二卷，撰於嘉靖八年（1529）前後，²²陳敬《香譜》四卷至遲於此時編入《清媚合譜》。因此，四卷本的陳譜在明代一直為益府所珍藏。

益府《陳氏香譜》重雕刊刻的次年，即崇禎十四年（1641），周嘉胄《香乘》成書，其內容已經大量引用《陳氏香譜》，見卷二十八「附諸譜序」周嘉胄自注云：

河南陳氏曾合四譜為書後二編，為陳序者併為，余纂建勳諸序，彙此以存異代同心之契。²³

清代錢曾（1629-1701）述古堂藏書為一時之冠，《述古堂藏書目》卷四有此譜記載：

陳敬《香譜》四卷，內府元人抄本。²⁴

²¹ 《書林清話》，卷5，頁99。

²² 轉引自阮浩耕等，《中國古代茶葉全書》（杭州：浙江攝影出版社，1999年）「存目茶書」，頁612。

²³ 《香乘》，卷28，頁579。

²⁴ 錢曾，《述古堂藏書目》（《粵雅堂叢書》，據清咸豐三年刻本，臺北：華文出版社，1965年），卷4，頁4023。

錢曾對此譜的評價頗高，《讀書敏求記》記載最詳：

《陳氏香譜》四卷。《新纂香譜》，河南陳敬子中編次，內府元人鈔本。凡古今香品、香異、諸家修製、印篆、凝和、佩薰、塗傳等香，及餅、煤、器、珠、藥、茶，以至事類、傳、序、說、銘、頌、賦、詩，莫不網羅搜討，一一具載。熊朋來序之云：《陳氏香譜》自子中至浩卿再世乃脫稿，可謂集大成矣。古人命筆雖小道，不敢聊爾成書。今人偶撮一二零斷香譜，刊入類書中，沾沾誇詡，真不滿鬻香長者一笑也。書館琴窗、蕭晨良夜，靜對此譜，如燒大象藏香一丸，興光網雲，覆甘露味國，爾時鼻觀先參者為何如也。²⁵

從章鈺（1864-1934）補輯《讀書敏求記校證》於「元人鈔本」下案語：「此書有萬曆文房奇書本，崇禎十三年益府據元至治壬戌刻本重雕本。」²⁶故可據此得知萬曆時尚有文房奇書本流傳。

其後，莫友芝（1811-1871）《邵亭知見傳本書目》卷九著錄：

《香譜》四卷，宋陳敬撰，路氏有抄本。²⁷

路氏即為路慎莊，字子端，號小洲，今陝西周至人，好古學之藏書家，清道光十六年（1836）進士，入翰林院，後以諫官淮陽道。陳譜於清道光時期有路氏抄本，惜今未見。

邵懿辰（1810-1861）撰《增訂四庫簡目標注》謂：「《香譜》四卷宋陳敬撰，路有鈔本」，邵章（1872-1953）《續錄》則增補「適園叢書本」。²⁸《適園叢書本》為張鈞衡（1872-1927）於民初編輯刻入《新纂香譜》二卷殘本。

清乾隆時期官方編輯《四庫全書》收入《陳氏香譜》，其提要謂：

《香譜》四卷，江蘇巡撫採進本。宋陳敬撰，敬字子中，河南人，其仕履未詳，首有至治壬戌熊朋來序，亦不載敬之本末。是書凡集沈立洪芻以下十一家之香譜彙為一書，徵引既繁，不免以博為長，稍踰限

²⁵ 見《讀書敏求記校證》，頁 331-333。

²⁶ 《讀書敏求記校證》，頁 331。

²⁷ 莫友芝，《邵亭知見傳本書目》（《書目五編》，臺北：廣文書局，1972 年），頁 351。

²⁸ 邵懿辰撰，邵章續錄，《增訂四庫簡目標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年），頁 497。

制，……。然十一家之譜，今不盡傳，敬能薈萃群言，為之總匯，佚文遺事，多賴以傳，要於考證，不為無益也。²⁹

為了更進一步明瞭四庫本的《陳氏香譜》四卷出自何處，遍查《四庫採進書目》中有關〈江蘇二次進呈書目〉中均未見有此譜；而〈浙江省第五次范懋柱家呈送書目〉則有記載：

《香譜》四卷元陳敬編。一本。³⁰

范懋柱（約 1718-1788）為明代著名藏書家范欽之八世孫。明嘉靖四十年至四十五年（1561-1566）之間，兵部右侍郎范欽在浙江寧波東的月湖之西建立天一閣。范欽因好書而各處蒐集，除購藏之外，又向其他藏書家借書抄錄，藏書高達七萬餘卷，後成為明清時期浙江地區重要的藏書樓。

乾隆三十八年（1773）范懋柱應詔進呈天一閣藏書六百餘種，以供朝廷編輯《四庫全書》。《陳氏香譜》四卷原屬天一閣舊藏寫本，浙江巡撫三寶在奏章中說的非常詳細，其〈浙江採集遺書總錄簡目〉記載：「《香譜》四卷（天一閣寫本）元河南陳敬編」。³¹且此譜見於〈四庫全書孤本書目表〉著錄，即《四庫全書》僅此一譜。³²

據此，《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與〈浙江採集遺書總錄簡目〉兩者有所出入，陳譜出自范氏天一閣，江蘇巡撫採進本之說，為誤。

《陳氏香譜》四卷本知見版本，今有臺北故宮博物院之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前有乾隆四十五年（1780）之提要，次為元至治壬戌（二年，1322）熊朋來〈陳氏香譜原序〉。每半葉八行，行約二十一字，小字雙行。

另一九七三年臺灣商務印書館依據文淵閣抄本影印出版之《四庫全書珍本》，內容與行款悉與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同。

二、《新纂香譜》二卷知見傳本

《新纂香譜》之名，初見於錢曾《讀書敏求記》云：「《陳氏香譜》四卷。《新纂香譜》，河南陳敬子中編次，內府元人鈔本。」

《陳氏香譜》在流傳過程中，為何有另有《新纂香譜》之名？今從內容中可以發現元至治年初刻之後，在傳鈔過程有補入、刪除的現象。

²⁹ 紀昀等奉敕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年），頁239-240。

³⁰ 〈浙江省第五次范懋柱家呈送書目〉，《四庫採進書目》，引自楊家駱，《四庫大辭典并附七種》（臺北：鼎文書局，1977年），頁111。

³¹ 楊家駱，《四庫大辭典并附七種》，附錄二〈浙江採集遺書總錄簡目〉，頁269。

³² 楊家駱，《四庫全書概述》（臺北：中國學典館復館籌備處，1975年），頁169。

首先，二卷本之《新纂香譜》，有元代天歷（歷為誤，應為曆）二年（1329）紀年號，見卷二有附圖，旁注「大衍篆圖」：

凡合印篆香末，不用箋乳降真等……鄒象潭見授此圖。象潭名繼隆，字紹南，豫章人也。宦寓澧之慈利，好古博雅，工詩能文，善於易賢士，大夫多推重之，其詠篆香續刻後集。天歷（案：應為曆）二年歲次己巳良月朔旦中齋居士書。³³

天歷二年為元文宗年號，據李琳序有「汴陳浩卿於清江，出其先君子中齋公所輯香譜」等語。從時間上，李琳成序為至治二年（1322），「先君中齋公」表明陳敬已逝，因此元天歷二年的中齋居士，另有其人，並非陳敬。

其次，《新纂香譜》卷下「印篆諸香」香方之下，小字注文為：「新增」、「新」、「補」等字，如：

「新增」有：「水浮印香」。

「新」有：日用供佛濕香、龍涎香（速香）、小龍涎香（錦紋大黃）、香毬。

「補」有：壓香、清遠香、內府龍涎香、清神濕香、黃太史清真香、龍涎香（沉香）、智月龍涎香、古龍涎香、小龍涎香（沉香）、華蓋香、芬積香、四和香等。

根據《新纂香譜》「集會諸家香譜目錄」所引十一家香譜或陳氏其他引用書目中，均未出現與「新增」、「新」、「補」等字之書目？此種現象，與陳元靚《事林廣記》經元、明傳抄、翻刻，有所增改情形非常類似，胡道靜云：

……至順刻本，前集部分保留了一個目錄，這個目錄在逐類的細目下，凡是新增益的東西，都用白文標記「增附」或「新增」字樣。……

又從書名觀之：

至順刻本題《新編纂圖增類羣書類要事林廣記》、日本翻刻泰定本題《重編羣書類要事林廣記》、明永樂刻本題同至元刻本、成化刻本題同至順刻本。所稱「新編」、「增新」、「增類」、「重編」，也都表明了對陳氏原本有所增益、改定。³⁴

³³陳敬，《新纂香譜》（《叢書集成續編》第 86 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 年），卷之二，頁 712。另見《香乘》，卷 22，大衍篆圖稱「大衍篆香圖」，鄒象潭作「鄒象潭」，「澧之慈利」，作「豐之慈利」，頁 529。

³⁴胡道靜，〈1693 年中華書局影本前言〉，《事林廣記》（北京：中華書局，1999 年），附錄，頁 560。

據前例，除「新增」、「新」、「補」等字可能為後人添補；《新纂香譜》題「新纂」兩字亦說明此譜內容有後人增益現象。表明《新纂香譜》是經過增益、改定而成。

《陳氏香譜》，今流通二卷殘本多以《新纂香譜》稱之。今所見版本有兩種：鐵琴銅劍樓鈔本與《適園叢書》本。

（一）鐵琴銅劍樓鈔本

據《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收入《新纂香譜》二卷為舊鈔本。³⁵

瞿氏鐵琴銅劍樓為清末四大藏書樓之一，藏書始於瞿紹基（1772-1836），字厚培，別字蔭棠，江蘇常熟人。瞿氏收書時間約在嘉道之際，時值稽瑞樓、愛日精廬、及吳門黃氏士禮居藏書先後廢散，江南故家所儲往往散出，得書頗多。³⁶其書室初名「恬裕齋」，歷十年，積十萬餘卷，多宋、元善本。

瞿紹基之子瞿鏞（1794-1846），字子雍，歲貢生，繼承先志，蒐求益勤，好金石文字，曾得鐵琴一張、銅劍一把，因別稱其樓為「鐵琴銅劍樓」。咸豐十年（1860）戰亂，瞿鏞之子瞿秉淵、秉濬攜書外出避難，輾轉分藏，略有散亡。其後經歷多年訪求補購，又延請管禮耕、王頌蔚、葉昌熾等學者校補重訂藏書目，於光緒二十四年（1898）印成《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二十四卷，收書一千二百餘種。瞿氏第四代傳人瞿啓甲（1873-1940）於抗日戰爭時期，將藏書運往上海，妥善安置。今鐵琴銅劍樓藏書多歸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收藏。

鐵琴銅劍樓所藏《新纂香譜》，此鈔本來源十分清楚，謂：

宋陳敬撰，原書四卷，此存卷一卷二……舊為文瑞樓藏本，從小玲瓏山館馬氏假得傳鈔者，當時已非全帙矣。……卷首有文瑞樓藏書記朱記。³⁷

從瞿鏞此段紀錄得知，鐵琴銅劍樓所藏《新纂香譜》為殘卷，僅存卷一、二。原係文瑞樓舊藏。文瑞樓為清康熙時桐鄉人金檀之室名，今有《文瑞樓藏書目錄》，檢閱後並未見《香譜》之著錄。³⁸又謂文瑞樓抄錄自小玲瓏山館馬氏。小山玲瓏山館為清雍正揚州馬曰璐（1701-1761）之室名，與兄馬曰瑄（1688-1755），時稱「揚州二馬」。小玲瓏山館內建有叢書樓，藏書百櫥，積十餘萬卷。

³⁵ 瞿鏞，《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四）（臺北：廣文書局，1967年），卷16，頁906-907。

³⁶ 見喬衍琯，〈鐵琴銅劍樓宋金元本書影讀後記〉，《鐵琴銅劍樓宋元本書影》（臺北：廣文書局，1970年），頁2。

³⁷ 《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頁906-907。

³⁸ 金檀，《文瑞樓藏書目錄》（《書目五編》據《讀畫齋叢書》本，臺北：廣文書局，1972年）

鐵琴銅劍樓藏所藏《新纂香譜》鈔本，俱為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所有，藏有二部。³⁹

其一，鐵琴銅劍樓影鈔本，或稱翟本。版式為每半葉九行，二十字，單魚尾，左右雙欄，抄本紙印紅格，版心上有書名、卷次，如：「陳氏香譜卷第一」，下刻有：「海虞翟氏鐵琴銅劍樓影鈔本」，左側邊欄外下方有：「臣翟啓甲呈進」等字。⁴⁰

從「海虞翟氏鐵琴銅劍樓影鈔本」、「臣翟啓甲呈進」等字得知，此本是宣統三年（1911）翟啓甲任浙江補用同知，為當時京師圖書館正監督繆荃孫所進呈的五十種書籍，其中子部抄本十二種，便有「《新纂香譜》二卷」。⁴¹

其抄錄緣由，在〈學部為送翟氏書籍抄本五十種咨京師圖書館文〉中紀錄甚詳。緣自張之洞掌管學部，設立京師圖書館（北平圖書館前身），兩江總督端方建議購藏翟氏藏書，見光緒三十四年二月「學部議購書設備圖書館」條下注云：

江南創建圖書館，既購致丁氏八千卷樓藏書度之館中。陸氏晒宋樓為日本以重金輦載而去；翟氏鐵琴銅劍樓書亦有覬覦者。江督忠敏公端方議購翟氏書供京師圖書館度藏。公屬竭力圖之，翟氏未允……。⁴²

由於翟啓甲藏書甚謹，未允購書，乃由徵購改為「酌量呈獻」儲之圖書館。宣統元年（1909）五月京師圖書館監督繆荃孫，就翟氏書目詳加選擇，從其中外間較少流傳的孤本或舊鈔本摘出七十一種，囑翟啓甲精抄，並益以舊刊本二十九種，足成百種，俟抄畢後一併呈進。啓甲趕覓寫生不成，僅得五十種於宣統三年呈交監督繆解儲京館，並就其抄錄經過，稟稱：

悉照原本體例，敬謹影鈔。原書中間有魯魚，實難另覓善本校對，但地處偏隅，寫手極少，而進呈之文件，又不敢草率從事。兩年以來僅得半數……爰將抄成之三十七種，暨元明及汲古閣等舊刊本十三種，合成五十種，一律裝訂完備，隨開書目，詳細注明影本圖章，呈交監督繆解儲京館，一面咨部查考。其餘一半，再當添覓寫生，趕速辦理，一俟完竣，隨時呈進。……⁴³

³⁹ 見《北京圖書館古籍善本書目》（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7年），子部譜錄類，頁1374。

⁴⁰ 陳敬，《新纂香譜》，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善本，鐵琴銅劍樓影鈔本，A02747。

⁴¹ 見〈學部為送翟氏書籍抄本五十種咨京師圖書館文〉，《中國古代藏書與近代圖書館史料（春秋至五四前後）》（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附：書目抄單」，頁139。

⁴² 胡鈞，《張文襄公（之洞）年譜》（沈雲龍主編，《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五輯》，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卷6，頁263-264。

⁴³ 〈學部為送翟氏書籍抄本五十種咨京師圖書館文〉，頁138-139。

翟氏雖奉命繼續辦理，但因民國創建，其餘五十種遂未行。

其二，為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所稱之清抄本《新纂香譜》，二冊，十行二十字無格，存二卷一、二。⁴⁴。見清抄本，卷首扉葉有不知撰者手書雍正庚戌（即雍正八年，1730）題識，云：

《新纂香譜》，河南陳敬，子中編次，內府元人鈔本。凡古今香品、香異、修製、印篆、凝和、佩薰、塗傅等香，及餅、煤、珠、藥、茶，以至事類、傳、序、銘、說、頌、賦、詩，莫不網羅搜討一具載，錢尊王讀書敏求記云云。原書四卷，此從維揚馬氏借得尚缺後二卷，何時更求別本足之，庶幾珠連璧合，不亦稱藝林中一快事耶。雍正庚戌冬至前一日識。

題識下鈐印：「家住錢塘東復東」白文長方印。次頁「河南陳氏香譜序」下鈐：「稽瑞樓」、「北京圖書館藏」、「鐵琴銅劍樓」、「文瑞樓藏書印」等印。

值得注意的是此本鈐有「稽瑞樓」白文長方印。稽瑞樓為清陳揆（1780-1825）之藏書樓名，位於常熟。據《稽瑞樓藏書目錄》卷四記有：「《陳氏香譜》二卷舊鈔殘本二冊」⁴⁵此鈔本確為稽瑞樓舊藏。又有「文瑞樓藏書印」朱文長方印、「鐵琴銅劍樓」白文長方印，此本流傳有緒，即是《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所稱舊鈔本。

關於卷首扉葉雍正八年不知撰者手書題識的作者問題，除了《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所記：「舊為文瑞樓藏本，從小玲瓏山館馬氏假得傳鈔者，當時已非全帙矣……」。又此題識時間與金檀於康、雍時期，注校書籍或假歸手鈔頗多。見《嘉興府志》卷六十一〈桐鄉文苑〉云：

金檀，字星軺，諸生。經史圖籍靡不遍覽，好聚書，遇善本雖重價不吝，或假歸手鈔。積數十年，收藏之富，甲於一邑。嘗校刊貝清江、程巽隱詩文集行世。所著有文瑞樓集、消暑偶錄。⁴⁶

另見楊蟠〈文瑞樓書目序〉有金檀於康熙己亥（五十八年，1719）校刊《貝清江集》四十卷、《程巽隱集》四卷。⁴⁷又於雍正六年（1728）輯注明代高啓

⁴⁴ 陳敬，《新纂香譜》，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善本，清抄本，06873。

⁴⁵ 陳揆，《稽瑞樓藏書目錄》（《書目五編》，據《滂喜齋叢書》本，臺北：廣文書局，1972年），卷4，頁232。

⁴⁶ 許瑤光等，《浙江省嘉興府志》（《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53號，臺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卷61，頁1811。

⁴⁷ 楊蟠，〈文瑞樓書目序〉，《文瑞樓藏書目》（《書目五編》臺北：廣文書局，1972年），頁1。

(1336-1374)之《青邱詩集》並爲之序。⁴⁸推測得知《新纂香譜》雍正八年題識應爲文瑞樓金檀所撰。

故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新纂香譜》二卷之清抄本，實爲鐵琴銅劍樓所藏舊鈔本，翟本則爲翟啓甲於宣統三年據原本體例影鈔進呈。

(二) 《適園叢書》本

清吳興烏程人張鈞衡(1872-1927)於民國初年輯刊《適園叢書》，收入《新纂香譜》二卷。據《適園藏書志》記：

《新纂香譜》二卷傳鈔本。宋陳敬撰，敬字子中，河南人。原書四卷，此存卷一卷二，爲香品、香異、修製、印篆、凝和諸類。有熊朋來序，洪氏《香譜》序、顏氏《香譜》序、葉氏《香錄》。《敏求記》著錄即此本。今刻入適園叢書。⁴⁹

臺北國家圖書館藏有此本一部，書中鈐有「遯圃收藏」朱文長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收藏」朱文長方印等。⁵⁰「遯圃」爲張鈞衡子乃熊(1891-1942)字，寓居上海，搜書亦勤，其《遯圃善本書目》卷五亦載有此譜，云：「《香譜》四卷，元陳敬編，鈔本，四冊，校。」⁵¹故知此本即《適園藏書志》卷七所著錄者，爲張氏所珍藏。

此傳鈔本，全幅高二四·一公分，寬十五·六公分，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注文小字雙行，字數不定。有目錄，卷首首行頂格題「新纂香譜卷第一」，次行低七格題「河南陳敬子中編次」，卷末有尾題。卷首收錄有：至治壬戌二年熊朋來河南陳氏香譜序、洪氏香譜序、雲龕居士顏氏香史序、紹興二十一年葉庭珪之葉氏香譜序。序後有「集會諸家香譜目錄」與《新纂香譜》目錄。內容爲：卷之一香品、卷之二印篆諸香、凝和諸香。卷首扉葉如前述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鐵琴銅劍樓清抄本，亦有不知撰者手書雍正庚戌(即雍正八年，1730)題識，說明此本亦出自維揚馬氏。⁵²

仔細觀察比較鐵琴銅劍樓清抄本與《適園叢書》本，兩本雍正八年題識的書法結體與章法十分相似，應爲同一來源影鈔。惟其後「陳氏香譜原序」之書法差異性較爲明顯，但無格、行數、字數等俱同。

⁴⁸ 高啟，《青邱詩集注》(《四部備要》，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5年)，金檀序。

⁴⁹ 張鈞衡，《適園藏書志》(《書目叢編》，臺北：廣文書局，1968年)，卷7，頁355-356。

⁵⁰ 國家圖書館特藏組編，《國家圖書館善本書志初稿·子部》(臺北：國家圖書館編印，1998年)，頁51。

⁵¹ 張乃熊，《遯圃善本書目》(臺北：廣文書局，1969年)，卷5上，頁126。

⁵² 陳敬，《新纂香譜》，臺北國家圖書館藏善本，06853。

此外，《適園叢書》本《新纂香譜》卷末又附張鈞衡丁巳年（民國六年，1917）跋，如下：

《新纂香譜》二卷，宋陳敬撰，案陳敬字子中，河南人，其仕履未詳。原本四卷，此存卷一、卷二為：香品、香異、修製、印篆、凝和諸類。……是書所采沈立之洪駒父《香譜》、武岡公庫《香譜》、張子敬《續香譜》、潛齋《香譜拾遺》、顏持約《香史》、葉庭珪《香錄》、《是齋僞用錄》、《溫氏雜記》各種，有熊朋來序。今洪氏《香譜》已非其舊，餘皆不傳，為此尚具崖略，存一書以存眾書，則是本足貴也。尚存顧（顧：應為顏之誤）氏《香史》、葉氏《香譜》兩序歲次強圉大荒落如月，吳興張鈞衡跋。⁵³

《新纂香譜》二卷均以傳抄本流傳，皆從小玲瓏山館馬氏所藏內府元人鈔本所出之一、二卷殘本。其後鐵琴銅劍樓藏有清抄本與宣統三年影鈔本，《適園叢書》亦有傳抄。此本今以《適園叢書》本流通較廣，《叢書集成續編》據《適園叢書》排印本最常見。

參、《陳氏香譜》與《新纂香譜》之輯校

四庫本《陳氏香譜》在流傳刊刻的過程，有將注明香方出處之小注刪去之現象，而《新纂香譜》附有印篆插圖也未見於四庫本中。可以證明小注被刪除的實例，如陳譜卷二有：「清遠香局方」條目⁵⁴，此處是將原為小注「局方」兩字衍入條目中，而保留下來。此「清遠香」出自「局方」，即《新纂香譜》「集會諸家目錄」中的《局方》第十卷。

《陳氏香譜》原四卷，《新纂香譜》僅存二卷，經刪削增衍如何見其原貌？然有明代周嘉胄《香乘》依據陳敬所撰《香譜》廣輯而成，仍保留小注說明出處與印篆附圖，並可作為《新纂香譜》缺後二卷之憾。故今取《陳氏香譜》四庫本為底本，適園叢書《新纂香譜》二卷本為輔，佐以明末周嘉胄撰《香乘》四庫本。三譜相較，補充陳譜所缺，期得一較為完善本子，作為後續研究。

以明代周嘉胄《香乘》佐校之原因，有二：第一，《香乘》為今最早引用陳譜資料者，其論及宋代洪、顏、沈、葉四氏《香譜》內容，實則取自陳譜。第二，周嘉胄編輯《香乘》所見陳譜與今傳四卷本不同，且內容與《新纂香譜》較為相近，又能補充《新纂香譜》缺後二卷之憾。

⁵³ 陳敬，《新纂香譜》（《叢書集成續編》第86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頁733。

⁵⁴ 《陳氏香譜》，頁278。

周嘉胄（1582-1658/61），字江左，揚州人，撰《香乘》於明崇禎辛巳（十四年，1641）刊成，提要謂：「此書初纂於萬曆戊午止一十三卷，李維禎為作序，後自病其疏略，續輯為二十八卷，以崇禎辛巳刊成」。⁵⁵

得知《香乘》一書初稿為萬曆戊午（四十六年，1618），全書刊成於崇禎十四年，分次完成。見周嘉胄自序提及：

少時嘗為此書鳩集一十三卷，時欲命梓，殊歎卦漏，乃復窮搜遍輯，積有年月通得二十八卷。嗣後次第獲覩洪、顏、沈、葉四氏香譜，每譜卷帙寥寥，似未賅博，然又皆脩合香方過半，且四氏所纂，互相重複，至如：幽蘭、木蘭等賦於譜無關。經余所採，通不多則，而辯論經審，葉氏居優，其脩合諸方，時有資焉。……⁵⁶

周嘉胄自序雖云：「嗣後次第獲覩洪、顏、沈、葉四氏香譜，每譜卷帙寥寥，似未賅博，…」實則此四譜是來自於《陳氏香譜》書後二編。見同書卷二十八「附諸譜序」自注云：

河南陳氏曾合四譜為書後二編，為陳序者併為，余纂建勳諸序，彙此以存異代同心之契。⁵⁷

換言之，周嘉胄提及所見之洪、顏、沈、葉四譜，是《陳氏香譜》書後二編所附，並非四譜原書；且據明清各家著錄中未見提及沈立《香譜》、顏持約《香史》等譜，佚失已久。故《香乘》所引宋之洪、顏、沈、葉四譜，皆輯自陳譜而來。證之《香乘》內容，所輯宋代眾家香譜內容確皆抄錄陳譜，周氏加以細分另立標題、重新排次。若去除周嘉胄新增之金、元、明等資料，以及將無法確定為陳譜所出之資料剔除，應較能完整還原陳譜原貌。

據此，《新纂香譜》與《香乘》對陳譜可資補充之處，主要有四項：序文、集會諸家香譜目錄、「凝和、佩熏、塗傅」諸香之香方注文出處、印篆諸香附圖等。以下分別敘述之：

一、序文

四庫本《陳氏香譜》除四庫提要之外，僅有至治二年熊朋來「陳氏香譜原序」，無目錄。

⁵⁵ 《香乘》，提要，頁 352。

⁵⁶ 《香乘》，周嘉胄序，頁 350。

⁵⁷ 《香乘》，卷 28，頁 579。

《新纂香譜》卷首有雍正庚戌（即雍正八年，1730）之題識，次為至治二年熊朋來「河南陳氏香譜序」與不具名「洪氏香譜序」、雲龕居士「顏氏香譜序」、紹興二十一年葉庭珪「葉氏香譜序」等三篇。《香乘》則多出「李琳序」一篇。其一，不具名的「洪氏香譜序」云：

《書》稱：至治馨香，明德惟馨，反是則曰腥聞在上，傳之（《香乘》：以）芝蘭之室、鮑魚之肆，為善惡之辨。《離騷》以蘭、蕙、杜蘅為君子；糞壤、蕭艾為小人。君子澡雪其身，熏被以道義，有無窮之聞，予（《香乘》：余）之譜亦是意云。

從「集會諸家香譜目錄」得知，此為洪芻駒父之《香譜》序。此序未見於今傳之洪芻《香譜》一書中，可據此補入洪譜中。

其二，雲龕居士「顏氏香史序」：

焚香之法，不見於三代。漢唐之（《香乘》：衣）冠之儒稍稍用之。然返魂飛氣出于道家，栴檀、伽羅盛于緇廬。名之奇者，則有燕尾、雞舌、龍涎、鳳腦；品之異者，則有紅、藍、赤檀、白茅、青桂；其貴重者則有水沈、雄麝；其幽遠則有石葉、木蜜。百濯之珍、屬賓、月支之貢（《香乘》：貴），泛泛如潰珠霧不可勝計。然多出于尚怪之士，未可皆信其有無。彼欲剖凡別俗，其合和窈造自有佳處。惟深得三昧，乃盡其妙。因探（《香乘》：採）古今熏脩之法釐為二（《香乘》：六）編，以其敘香之行事，故曰：史香（《香乘》：香史）。不徒為熏潔也，五臟惟脾喜香以養，鼻通神觀而去尤疾焉。然黃冠阜（《香乘》：緇）衣之師久習靈壇之供，錦鞬紈袴之子，少耽洞房之樂，觀是書也，不為無補云耳（《香乘》無「云耳」）。雲龕居士序。

顏氏即是顏博文，字持約，德州（今山東陵縣）人，徽宗政和八年（1118）進士，欽宗靖康二年（1127），為秘書省著作郎，金人陷汴，充張邦昌事務官，於高宗紹興二年（1132），責果州別駕，永不敘用。顏博文與撰寫《香譜》之洪芻均在靖康之時失節而免官。《畫史會要》稱其：「長於水墨，作人物筆法位置如李伯時，又善墨梅。」⁵⁸

又《陳氏香譜》卷四收錄顏博文〈雞舌香賦〉一篇、〈覓香〉詩一首，俱未見他書收錄，可作為顏博文詩文輯軼之用。

其三，「葉氏香譜序」：

⁵⁸ 朱謀聖，《畫史會要》（《四庫全書珍本·二集》，第201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0年），卷2，葉十七。

古者無香，燔柴炳蕭尚氣臭而已。故香之字雖載于經，而非今之所謂香也。至漢以來，外域入貢，香之名始見于百家傳記，而南蕃之香獨後出焉。世亦罕能盡知（《香乘》作：世亦罕知不能盡之）。余於泉州職事實兼舶司。因蕃商之至，訊（《香乘》作：詢）究本末，錄之以廣異聞，亦君子恥一物不知之意。紹興二十一年左朝請大夫知泉州軍州事葉庭珪序。

葉氏為葉庭珪（一作廷珪），字嗣忠，號翠巖，甌寧（今福建建甌）人。徽宗政和五年（1115）進士，除武邑丞，轉知德興縣。高宗紹興中知福清縣，後召為太常寺丞，遷兵部郎中，議與秦檜忤，紹興十八年（1148），以左朝請大夫知泉州軍州，後移漳州，奉祠歸。庭珪喜讀書，每聞士大夫家有異書，無不借讀，則其可用者手抄之，名「海錄碎事」。今有《海錄碎事》二十二卷。又據《宋史·藝文志》卷二百五撰有：《南蕃香錄》一卷。《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二百二十九有「《南蕃香錄》一卷。陳氏曰：泉州葉庭珪撰」⁵⁹，今佚。

葉庭珪從紹興十八年至二十一年任泉州軍州事，長達四年。泉州瀕海利於貿易之蕃舶往來，自北宋即是重要的貿易港口，宋哲宗元祐二年（1087）設泉州市舶司與域外各國通商。《宋史·食貨志》卷一百八十六記載：「太宗時，置樞署於京師，詔諸蕃香藥寶貨至廣州、交趾、泉州、兩浙，非出官庫者，無得私相貿易。」⁶⁰南宋時期更依賴泉州港與域外貿易，吳自牧《夢梁錄》便稱：「若欲船泛外國買賣，則自泉州便可出洋。」⁶¹

陳譜卷一「香品」諸條目，引葉庭珪語眾多。

其四，至治二年李琳序，此序僅見《香乘》卷二十八「附諸譜序」中。李琳序云：

韋應物掃地焚香，燕寢為之凝清；黃魯直隱几炷香，靈臺為之空湛。從來韻人勝士爐霏晝牧、道心純淨，法應如是。汴陳浩卿於清江，出其先君中齋公所輯《香譜》。如銖熏初縹緲，願香悟韋郎於白傅之香山，識涪翁於黃仙之叱石，是譜之香遠矣。浩卿卓然肯構，能使書香不斷。經傳之雅馥芳韶、騷選之靚馥初曙，方遺家譜可也。袖中后山瓣香，亦當詢龍象法筵、拈起超方迴向。至治壬戌夏五長沙梅花溪道人李琳書。

⁵⁹ 馬端臨，《文獻通考》（《歷代經籍考》，臺北：新興書局，1959年），頁1832。

⁶⁰ 《新校本宋史》〈食貨志〉，卷186，「互市舶法」條，頁4559。

⁶¹ 吳自牧，《夢梁錄》（《宋史資料萃編》第四輯，據《知不足齋叢書》本影印，臺北：文海出版社，1981年），卷12，「江海船艦」條，頁323。

二、集會諸家香譜目錄

《新纂香譜》序後附「集會諸家香譜目錄」爲：

沈立之《香譜》、洪駒父《香譜》、武岡公庫《香譜》、張子敬《續香譜》、潛齋《香譜拾遺》、顏持約《香史》、葉庭珪《香錄》、《局方》第十卷、《是齋售用錄》、《溫氏雜記》、《事林廣記》。

「集會諸家香譜目錄」之重要性，僅存於《新纂香譜》一書中，且以上計十一種書目，皆是陳敬撰寫此譜時所引用的資料，見證宋代香藥之興榮繁盛。雖號稱諸家《香譜》，實則內容廣泛，遍及醫書藥典、紀錄生活日用之類書、農書、筆記雜抄等。惟今存者僅有：洪芻《香譜》，以及屬於類書之陳元靚《事林廣記》和方書《局方》第十卷，即《太平惠民局方》。而葉庭珪《香錄》，今存者稱《名香譜》。

另，沈立《香譜》、張子敬《續香譜》、潛齋《香譜拾遺》、顏持約《香史》、武岡公庫《香譜》、《是齋售用錄》、《溫氏雜記》等，皆佚失不傳。

《是齋售用》一書見於《宋史·藝文志》卷二百五農家類，著錄有：「《是齋售用》一卷」。⁶²

《溫氏雜錄》，即溫子皮所撰，其人事蹟不詳。《陳氏香譜》卷一有引溫子皮語，計：「乳香」、「安息香」、「龍涎香」、「甲香」、「南方花」五條。內容以辨別香品之真偽及驗試經驗、花香熏香方法等，是對香實際應用後的心得，充分反映宋人對香的辨識成就。

「乳香」條，有「溫子皮云：廣州蕃藥多僞者，僞乳香以白膠香攪糟爲之，但燒之煙散多，此僞者是也。真乳香與茯苓共嚼則成水。又云：「擰山石乳香，玲瓏而有蜂窩者爲真，每熱之，次熱沉檀之屬，則香氣爲乳香，煙置定難散者是，否則白膠香也。」

「安息香」條：「溫子皮云：辨真安息香，每燒之以厚紙覆其上，香透者是，否則僞也。」

「龍涎香」條：「溫子皮云：真龍涎燒之置杯水於側，則煙入水；假者則散，嘗試之有驗。」

「甲香」條：「溫子皮云：正甲香本是海螺壓子也，唯廣南來者其色青黃，長三寸，河中府者只闊寸餘，嘉州亦有，如錢樣大，於木上磨令熱即投釀酒中，自然相近者是也。若合香偶無甲香則以鬘殼代之，其勢力與中香均尾尤好。」

⁶² 《新校本宋史》，〈藝文志〉，卷 205，「農家類」，頁 5205。

「南方花」條：「溫子皮云：素馨未利，摘下花蕊香纔過，即以酒喫之復香。凡是生香蒸過為佳，每四時遇花之香者，皆次次蒸之，如：梅花、瑞香、酴醾、密友、梔子、未利、木犀及橙橘花之類，皆可蒸，他日熱之則群花之香畢備。」

今佚失「眾香譜」中，成書最早為北宋沈立《香譜》。沈譜見之宋元文獻著錄，如：鄭樵（1104-1162）《通志》卷六十六〈食貨·器用〉著錄：「香譜四卷沈立撰」⁶³，尤袤（1127-1194）《遂初堂書目·譜錄類》有「沈氏香譜」未言明卷次。另據元脫脫（1313-1355）《宋史·藝文志》：沈立《香譜》一卷。史載沈立《香譜》有四卷與一卷之別，若與晚出的洪芻《香譜》二卷相較，周紫芝認為洪譜所集香事勝於沈譜，故沈譜理應為一卷本。且洪譜出而沈譜失，周紫芝（1082-1155）〈書洪駒父香譜後〉云：「曆陽沈諫議家，昔號藏書最多者，今世所傳《香譜》，蓋諫議公所自集也，以為盡得諸家所載香事矣。以今洪駒父所集觀之，十分未得其二三也。……」⁶⁴

沈立（1007-1078），《宋史》卷三三三有傳，字立之，曆陽（今安徽和縣）人，仁宗天聖間進士，簽書益州判官，提舉商胡埽。嘉祐中，為淮南轉運副使，遷京西北路轉運使。加集賢修撰、知滄州，進右諫議大夫、判都水監，出為江、淮、兩浙、荆、湖六路制置發運使。事蹟詳見〈右諫議大夫沈公神道碑〉⁶⁵。

沈譜雖佚，《陳氏香譜》尚保留部分面貌。如：據《新纂香譜》卷一「百刻香篆」條，沈立云：

……。昔嘗撰《香譜》序百刻香印未甚詳，廣德吳正仲製其篆刻并香法，見貺較之頗精審，非雅才妙思，孰能至是，因刻於石傳諸好事者。熙寧甲寅歲仲春二日右諫議大夫知宣城郡沈立題。

據此段可得知沈立撰寫《香譜》的時間應略早於神宗熙寧甲寅（七年，1074）。

又依《陳氏香譜》注文出處，輯出沈譜，在「脩製諸香」有：「飛樟腦、龍腦、檀香、煨炭、窰香」等五條；從《新纂香譜》輯佚出自沈譜有：「印篆香」二條，「凝和香」香方二十四條、《香乘》則輯出沈譜「凝和香」五條、「佩熏香」一條、熏香用「香餅」、「香煤」各一條。

這些資料提供認識北宋時期的用香文化，如脩製諸香中的飛樟腦、龍腦、檀香等三種香藥，透過撿、選、炮、炙、炒、煨、蒸、飛等一定程序的處理方式。據此，北宋沈立紀錄了香藥的完整脩製過程，而且依用途不同，作為凝和、印篆或佩熏等一應俱全。

⁶³ 鄭樵，《通志》（臺北：新興書局，1963年），卷66〈食貨·器用〉，頁784。

⁶⁴ 周紫芝，〈書洪駒父香譜後〉，《太倉梯米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1年），頁480。

⁶⁵ 楊傑，《無為集》（《四庫全書珍本·五集》，第27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4年），卷12，葉八-十三。

而專門用作香炭者，要其氣味純淨，「煨炭」云：

凡合香用炭不拘黑白，重（《香乘》作熏）煨作火攔於密器冷定，一則去炭中生薪，一則去炭中雜穢之氣。

香炭的作用，作為引燃香之用，故不能有生薪味與雜穢氣，以免影響香味散發。從此得知北宋用香之事發展繁複後，便出現類似香炭功能，熏香專用的「香餅」、「香煤」。

至於從陳譜中引用沈譜之「窖香」談的是香藥的收儲，云：

香非一體，濕者易和，燥者難調；輕軟者燃速，重實者化遲，以火鍊結之，則走洩其氣，故必用淨器拭極乾貯窖，蜜（《香乘》作：今密）掘地藏之，則香性粗入不復離解。新和香必須窖，貴其燥濕得宜也。每約香多少貯以不津瓷器蠟紙封於靜室屋中，掘地窗深三、五寸，月餘逐旋取出其尤搵配也。沈譜。

「集會諸家目錄」中特別值得一提是：武岡公庫《香譜》，為宋代地方公使庫為香藥儲銷立譜，是理解地方官營香藥史料的重要線索。

武岡公庫《香譜》，今雖佚。但從《新纂香譜》輯出武岡公庫《香譜》所屬「凝和香」香方十條，《香乘》輯出「凝和香」香方十一條、「佩熏香」七條、「塗傅香」一條。

武岡，為荆湖南路邵州之武岡縣（即今之湖南武岡），崇寧五年（1106）升為武岡軍。⁶⁶宋代行政劃分為路、州（府、軍、監）、縣三級制。州、府、軍、監為同級行政組織，衝要之處設「軍」，礦州設「監」，一般之地設「州」。

由於宋代的「軍」，多設於軍事重地，且多數非農業生產地帶，所以常由中央政府般（頒）發香藥，以博糴軍糧或其地附近的特產如絲絹等。此外，中央政府也將儲藏的香藥，分赴各州軍出賣，以增加財源。⁶⁷

見《宋會要輯稿·食貨》三六榷易條：

景德二年……三月二十四日，三司言請河北轉運司有輸入官者，准便糴粟麥例給八分緡錢、二分象牙香藥，其廣信、安肅、北平粟麥悉以香藥博糴。時邊城頗乏兵食，有司請下轉運司經度之……，因命祠

⁶⁶ 《新校本宋史》，〈地理志〉，卷 88，「荆湖南路」條：「南路，州七：潭、衡、道、永、邵、郴、全，軍一：武岡，……」，頁 2189。又「武岡軍，崇寧五年，以邵州武岡縣升為軍。……」，頁 2201。

⁶⁷ 《宋代香藥貿易史》，頁 266。

部郎中樂和乘驛與轉運使同為規畫。還奏，請以香藥博買，遂從其議。出內帑香藥二十萬貫往彼供給。⁶⁸

武岡軍位居荆湖南路衝要，「與湖北、廣西鄰壤，為極邊之地」⁶⁹，中央向例發給州軍香藥以備博易米糧軍需，且武岡設有「榷貨務」，簡稱為「務」，掌理香藥買賣。⁷⁰

公庫，即公使庫簡稱。據《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卷十七「公使庫」條云：「公使庫者，諸道監帥司及州軍邊縣與戎帥皆有之。」⁷¹公使庫為地方官營機構，公使庫刊刻書籍稱之「公使庫本」⁷²，官營酒坊所釀之酒稱為「公庫酒」或「公使庫酒」。⁷³

如前所述，因武岡公庫有管理香藥儲銷之責，用香藥博易米糧作為軍需，加之香藥種類繁雜，價格不一，武岡公庫為紀錄其管理之香藥儲存、交易而發行武岡公庫《香譜》以備所需。

又從《陳氏香譜》所記錄香方，除武岡公庫《香譜》之外，宋代其他區域公庫亦有各自香藥香方流傳，如：「定州公庫印香」、「和州公庫印香」、「滁州公庫天花香」等。

「集會諸家香譜目錄」中今存的《香譜》中，以洪駒父《香譜》，即洪芻《香譜》最為周全。

洪芻字駒父，建昌人（今江西南康），紹聖元年（1104）進士，為江西詩派重要人物，生於宋英宗治平三年（1066），靖康中官至諫議大夫，高宗建炎二（1128）年九月流放沙門島後卒。

洪芻之舅為宋代文豪黃庭堅，舅侄關係十分特別。黃庭堅的母親李夫人與洪芻的祖母同為姐妹，洪芻的父親洪民師又娶庭堅之妹，這種親上加親的關係，使

⁶⁸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第139冊，〈食貨三六〉，頁5434。

⁶⁹ 《新校本宋史》，〈蠻夷傳〉，卷494，頁14192。

⁷⁰ 見《宋代香藥貿易史》，轉引《宋會要輯稿·食貨》，十五至十七商稅條記載：「荆湖南路邵州有：在城及武岡、白沙三務。」，頁285。

⁷¹ 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北京：中華書局，2000年），甲集，卷17，「公使庫」，頁397。

⁷² 沈括，《夢溪筆談校證》（臺北：世界書局，1961年），序跋第一「津逮秘書本夢溪筆談識二」，毛晉云：「余閱范文穆公志云：嘉祐中，王琪以知制誥守蘇郡，始大脩設廳，規模宏壯，假省庫錢數千緡。廳既成，漕司不肯除破。時方貴杜集，人間苦無全書，琪家藏本雖校素精，即俾公使庫鏤版印萬本，每部為直千錢，士人爭買之，富室或買十許部，既償省庫，羨餘以給公廚。」，頁1092。

⁷³ 程大昌《續演繁錄》（《百部叢書集成》，據《學津討源》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卷6：「今人謂公庫酒為兵廚酒，言公庫之酒因犒軍而醞也。」，葉二。另見《宋史·食貨志》，卷185云：「三十年，以點檢措置贍軍酒庫改隸戶部。既而戶部侍郎邵大受等言：「歲計賴經、總制，窠名至多，今諸路歲虧二百萬，皆緣諸州公使庫廣造，別置店酤賣，以致酒務例皆敗壞。」，頁4521。

得兩家的淵源深厚。加之洪芻幼年雙親早逝，教養工作由祖母，即黃庭堅姨母李氏親力爲之。李氏出身於江西望族，與黃庭堅的母親爲姐妹，兄弟中以御史中丞李常（公擇）最爲有名。黃山谷爲紀念其妹撰寫〈毀壁序〉云：

夫人黃氏先大夫之長女……太夫人爲家世堙替，持孤女托以夫人歸南康洪民師。民師之母文成縣君李氏，太夫人母弟也，治《春秋》，甚文，有權智如士大夫。⁷⁴

《南康府志·洪朋傳》亦云：「幼孤，受業於祖母文成君李氏，手不釋書，落筆成文，尤長於詩」。⁷⁵文成君即文城君，《南康府志》作「文成君」。

洪芻《香譜》是今僅存北宋時期《香譜》書籍，南宋高宗紹興年間已廣爲流傳，分別成書於紹興二十一年與二十二年的晁公武（1105-1180）《郡齋讀書志》和周紫芝（1082-1155）《太倉稊米集》俱著錄此譜。周紫芝〈書洪駒父香譜後〉推重洪譜在沈譜之上，謂：「歷陽沈諫議家，昔號藏書最多者，今世所傳香譜，蓋諫議公所自集也。以爲盡得諸家所載香事矣。以今洪駒父所集觀之，十分未得其一二也。……」⁷⁶

今此譜流傳之版本，至少有十三種之多，有一卷與二卷之別。常見通行之一卷本《香譜》爲《說郛》百卷本，二卷本《香譜》爲《百川學海》本。⁷⁷

其次，葉庭珪《香錄》，應爲《宋史·藝文志》所記之《南蕃香錄》簡稱。今已佚。但今所見名爲葉氏《名香譜》一卷，收錄於《香豔叢書》、《說郛》本卷九十八。此譜無序，僅著錄名香五十四品。⁷⁸又今存葉氏所撰《海錄碎事》卷六「香門」記載二十七條香事、香方，⁷⁹與《名香譜》之內容亦不同。

從《陳氏香譜》所引葉庭珪之文，與今存《名香譜》、《海錄碎事·香門》相校，三者內容迥異。因之，《陳氏香譜》所引葉庭珪文，可資輯軼。

「集會諸家香譜目錄」中，最具代表性的醫方書，莫過於《局方》第十卷。

《局方》第十卷爲何？《新纂香譜》中有小注「局方」者，有清遠香、清心降真香等二條。又據《香乘》引陳譜之佩熏香第四十二條：「熏衣芬積香」小注文爲「和劑」兩字。

⁷⁴ 見盛元纂修，《南康府志》（《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據清同治十一年刊本，臺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卷21，〈藝文·文徵〉，黃庭堅〈毀壁序〉，頁513。

⁷⁵ 《南康府志》，卷16，〈人物·宋〉，頁401。

⁷⁶ 見周紫芝，〈書洪駒父香譜後〉，《太倉稊米集》，頁480。

⁷⁷ 劉靜敏，〈宋洪芻及其《香譜》之研究〉，《逢甲大學人文社會學報》（台中：逢甲大學，2006年），第12期，頁96。

⁷⁸ 葉庭珪，《名香譜》（《叢書集成續編》第86冊，據《香豔叢書》本，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頁681-683。

⁷⁹ 葉庭珪，《海錄碎事》（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卷6，香門，頁245-246。

由於宋之前醫方多禁閉不傳，宋代設官醫局頒行公佈成藥處方配本，為「局方」之始，最早名為《太醫局方》為宋太醫局所編。徽宗崇寧間（1102-1106），藥局擬定製劑規範，改稱《和劑局方》。大觀時（1107-1110）醫官陳承、裴宗元、陳師文加以校正，成五卷二十一門、收二七九方。南渡後，紹興十八年（1148）藥局改「太平惠民局」，《和劑局方》改為《太平惠民和劑局方》。後又經寶慶、淳祐，陸續增補而為十卷，即今通行之陳師文《太平惠民和劑局方》十卷。⁸⁰

今傳《太平惠民和劑局方》中大量使用香藥製成圓、湯、散等，如：麝香天麻圓、龍腦天麻煎、乳香沒藥圓（卷之一）、蘇合香圓、安息香圓、烏沉湯、沉香降氣湯（卷之二）……等不勝枚舉，但未見前述出自《局方》之清遠香、清心降真香、熏衣芬積香等香方。不過從楊守敬（1839-1915）在日本時所集書影，光緒二十七年（1901）刊刻之《留真譜初編》，其中收錄元大德八年余志安勤有堂刻本《增註太平惠民和劑局方》卷之十則有「清遠香」。⁸¹

陳敬引《局方》顯示宋代方藥流行，香藥普遍為民間所用之現象。

三、「凝和、佩熏、塗傅」諸香之香方注文出處

《陳氏香譜》卷二、三之「凝和諸香」採錄各種合香配方。依據陳敬引書方式，皆以小字注明出處，惟四庫本陳譜「凝和諸香」大部分未見出處小注。其卷三、四之佩薰、塗傅等香出處，亦闕如。今據《新纂香譜》與《香乘》可以輯校其引文出處。

以《新纂香譜》卷二為例，如：

香方小字注明「沈」字，出自於沈立《香譜》，有：龍麝印香（夾箋香）、丁公美香篆、蘇州王氏幃中香、蘇內翰貧衙香、錢塘僧日休衙香、金粟衙香、衙香（紫檀）、神仙合香、邢太尉韻勝清遠香、濕香（檀香）、清真香（沉香）、清妙香（沉香）、王將明太宰龍涎香、亞里木吃蘭脾龍涎香、龍涎香（丁香）、古龍涎香（好沉香）、吳侍郎龍津香、宣和內府降真香、江南李主煎沉、芬積香（丁香皮）、夾箋香（夾箋香）、壽陽公主梅花香、梅花香（玄參）、梅花香（甘松）、梅英香（沉香）等，共二十五條。

注明「洪」字，係出自於洪芻《香譜》，有：供佛印香（箋香）、寶篆香、唐化度寺衙香、雍文徹郎中衙香、延安郡公蕊香、供佛濕香、寶毬香等七條。

注明「武」字，為來自武岡公庫《香譜》，有：衙香（茅香）、嬰香、久窰濕香、丁晉公清真香、清神香（青木香）、楊吉老龍涎香、小芬積香（箋香）、藏春香、梅花香（沉香）、梅蕊香等，十條。

⁸⁰ 陳師文等，《太平惠民和劑局方》（臺北：旋風出版社，1975年）。

⁸¹ 楊守敬，《留真譜初編》（《書目五編》，臺北：廣文書局，1972年），第8冊，醫部，頁700。

出自《神仙傳》，有：道香。

注明「售用錄」小字，為引自《是齋售用錄》，有：宣和貴妃王氏金香、馮仲柔假篤褥香、馮仲柔四和香等三條。

出自《局方》第十卷，則注「局方」，有：清遠香（甘松十兩）、清心降真香等二條。

後經新增、補入者。有小注「補」字，共有：壓香、清遠香（甘松一兩）、內府龍涎香、清神濕香（芎鬚）、黃太史清真香、龍涎香（沉香）、智月龍涎香、古龍涎香（沉香）、小龍涎香（沉香）、華蓋香、芬積香（沉香）、四和香（檀香）等十二條。

另有注明「新增」有：水浮印香；「新」字，有：清遠香（甘松四兩）、日月供佛濕香（乳香）、龍涎香（速香）、小龍涎香（錦紋大黃）、香毬等六條。

又以《香乘》為例，周嘉胄特意將陳譜之「凝和諸香」依香方配伍不同細分成：「法和眾妙香」與「凝合花香」兩種。卷十四至卷十七為「法和眾妙香」，四卷，計一六二條。卷十八「凝合花香」，一卷，計六十九條，總計二三一條。其中絕大部分係抄錄自陳譜，屬於周嘉胄新增者不多。而陳譜僅卷二、三之「凝和諸香」，便高達二二三條，且其中龍涎香（紫檀）、嵩州副宮李元老笑梅香、笑蘭香、春消息（丁香）、金龜香燈、金龜延壽香等六種香方，《香乘》未錄。

可資補入陳譜者，為《香乘》卷十八之「笑梅香（沉香）」，《香乘》有小字注明「武」，係出自武岡公庫《香譜》。

此外，陳譜將以「香附子」為主之配方「道香」條目誤為「金粟衙香」，今據《香乘》與《新纂香譜》更正。並另依《新纂香譜》之「金粟衙香（梅蠟香）」增補之。

至於香方名稱互異者有：

陳譜、《新纂香譜》：「後蜀孟主衙香」，《香乘》則稱：「花蕊夫人衙香」。

陳譜、《新纂香譜》為：「開元幃中香」，《香乘》題為：「楊貴妃幃中香」。

陳譜：「宣和貴妃黃氏金香」。據《香乘》、《新纂香譜》改為：「宣和貴妃王氏金香」。

陳譜：「僧會深溫香」、「供佛溫香」。據《香乘》、《新纂香譜》為「僧會深溼香」、「供佛濕香」。

陳譜：「楊古老龍涎香」，據《香乘》、《新纂香譜》為「楊吉老龍涎香」。

依據《香乘》與《新纂香譜》參校後，陳譜之「凝和諸香」，可補入「金粟衙香（梅蠟香）」、「笑梅香（沉香）」兩方。

四、印篆諸香附圖

書籍中附載插圖，有助於讀者對敘述內容的直接理解。圖書即是圖與書的合稱，文不足以圖補之，圖不足以文敘之。鄭樵在《通志·圖譜略·索象篇》便對古代圖文形式有「左圖右史」之稱。⁸²

適園叢書本《新纂香譜》卷二收錄印篆香圖十六幅，是今所見最早的印篆香圖。雖然其中「大衍篆圖」，有「鄒象潭見授此圖……。天歷（案：曆）二年歲次己巳良月朔旦中齋居士書」⁸³元代天曆二年（1329）紀年號較陳譜刊刻之至治二年（1322）略晚，後人增補的情形明顯。但據《新纂香譜》補入《陳氏香譜》所缺的印篆香圖亦可作為參考之用。

所謂印篆即是印香，也稱香篆。印篆諸香是將多種香藥焙研搗製成粉末狀，依香方比例調配合製成，多置放於木刻的範上脫出各種樣式字形或圖案，所謂「鏤木以為之，以範香塵為篆文」⁸⁴。焚燒印篆香時，從一端開始慢燃，最後便留下有字形圖案的灰燼痕跡，形成美麗的圖案。從《新纂香譜》所附印篆香圖觀之，有綿延不絕的萬壽字，或可據以計算時間、分別節氣。

印香之始，據《陳氏香譜》卷二「五香夜刻（誤，應作五夜香刻）」條記載：「熙寧癸丑歲大旱，夏秋泉冬愆南井泉枯竭，民用艱險，時待次梅谿始作百刻香印，以準昏曉，又增置五夜香刻如左。」⁸⁵此條是依據沈立〈宣州石刻〉所稱，因乾旱無法用水秤漏來計時，故於熙寧癸丑（六年，1073）因而發明以香計時，這是宋代獨特用法。

因此，依據合香粉末種類與印篆模印出各式圖形，計算出燃燒時間的長短，便可以計時。有燃燒一晝夜或終日不歇者，也可依據季節時序不同而使用不同的印篆香方，如《新纂香譜》卷二「五更印刻」依節氣使用：「上印最長，自小雪後、大雪、冬至、小寒後單用。其次有甲、乙、丙、丁、四印並兩刻用。中印最平，自驚蟄後至春分後單用，秋分同。其前後有戊己印各一，並單用。末印最短，自芒種前及夏至小暑後單用。其前有庚辛、壬癸印並兩刻用。」

「五更印刻」下有小注「十三」字樣，應是表明有十三幅印篆香圖，《新纂香譜》中有不知名小印篆香圖十二幅，當缺一幅。其次，分別有：大衍篆（香）圖二幅、不具名大印篆香圖二幅等，連同上述十二幅，共計有圖十六幅。

⁸² 鄭樵，《通志》（臺北：新興書局，1963年），卷第72〈圖譜略〉索象篇，頁837。

⁸³ 陳敬，《新纂香譜》（《叢書集成續編》第86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卷之二，頁712。另見《香乘》，卷22，大衍篆圖稱「大衍篆香圖」，鄒象潭作「鄒象潭」，「澧之慈利」，作「豐之慈利」，頁529。

⁸⁴ 洪芻，《香譜》（《百部叢書集成》，據《百川學海》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70年），卷下，「香篆」條：「鏤木以為之，以範香塵為篆文，燃於飲席或佛像前，往往有至二、三尺徑者。」，葉五。

⁸⁵ 《陳氏香譜》，卷2，「五夜香刻」條，頁267。

四庫本《香乘》卷二十二則有：「五夜香刻（宜州石刻）、百刻香印、五更印刻」三香方，并圖二十一幅，分爲：大衍篆香圖（一幅）、百刻篆香圖（一幅）、五夜篆香圖（十三幅）、福慶香篆（一幅）、壽徵香篆（一幅）、長春篆香圖（一幅）、延壽篆香圖（一幅）、萬壽篆香圖（一幅）、內府篆香圖（一幅）等。

據《香乘》補輯，從兩者所著錄相同圖形的印篆香圖，可以得知在《新纂香譜》不具名的印篆香圖，依據《香乘》：「五更印刻」之圖稱爲「五夜篆香圖」，並補入一幅，共十三幅。其餘分別定名爲：大衍篆香圖、百刻香篆圖、萬壽篆香圖、內府篆香圖等，共計十七幅。

肆、結論

本文從《陳氏香譜》之著錄與他譜輯校所得，期望能梳理出《陳氏香譜》在流傳過程與今知見傳本優劣。

自清初，《陳氏香譜》便有四卷本與二卷殘本流傳。從陳敬編纂，成於其子陳浩卿之《陳氏香譜》始刻於元至治二年（1322）。四卷本的《陳氏香譜》約在嘉靖八年（1529）前後，明益王朱祐檣編入所輯《清媚合譜》中，且益府於崇禎十三（1640）年據元至治壬戌刻本重雕。依章鈺校證《讀書敏求記》明代萬曆年間陳譜另有《文房奇書》本，但今未見。

今所見四卷本爲清乾隆三十八年（1773）天一閣范懋柱進呈《陳氏香譜》四卷寫本，編入《四庫全書》中，即是今通行之四庫本。

另一《新纂香譜》二卷殘本，存卷一、二。《新纂香譜》之名，始見清初錢曾藏書，其《讀書敏求記》謂內府元人鈔本。從今本內容觀之，除新增有元天曆二年（1329）之百刻篆香圖外，其餘諸多香方有：「補」、「新增」、「新」等小字注文，又改題「新纂」兩字，皆說明此譜經後人增益。清代至民國著錄流傳者有嘉道時期鐵琴銅劍樓舊鈔本、宣統三年影鈔本，民國初年適園叢書本，以及道光年間路氏鈔本，路本今未見。今以《適園叢書》本流通較廣，《叢書集成續編》據《適園叢書》排印本最常見。

探究過程中意外得知《清媚合譜》中的《香譜》四卷即是《陳氏香譜》，並且從益府崇禎十三年重雕本得知《清媚合譜》詳細書目。又總目提要謂《陳氏香譜》爲江蘇巡撫採進本，但從採進書目中得知，原屬范欽天一閣舊藏寫本。這兩個發現對於深入研究陳譜在明代的流傳過程都有相當的助益。

此外也嘗試解決一些問題，今所見三部《新纂香譜》鈔本，皆是傳抄自清雍正時期揚州馬曰璐之小玲瓏山館，卷首扉葉也都有雍正八年（1730）不知撰者手書題識，從說明此本爲內府元人鈔本，從維揚馬氏借得尙缺二卷云云。本文從題識時間、流傳經過，認爲題識作者應是文瑞樓之金檀。

在輯校部分，《新纂香譜》優點有四，可補充《陳氏香譜》之闕漏。一是有：「洪芻香譜序、顏氏香史序、葉氏香譜序」三家序，皆他書未見。次有「集會諸家香譜目錄」，紀錄宋代十一家與香有關之專書，涵括官方編輯的武岡公庫《香譜》、類書、醫方與文人雜抄筆記，說明宋代香藥興盛之況。三有香方出處之注文，注明香方原始出處，可供輯佚；四有印篆香之插圖，詳細說明印篆香方之圖形，以及宋代分節氣以香計時之特色。

此外，也藉由成書於明末崇禎十四年（1641），周嘉胄所撰《香乘》，因廣輯《陳氏香譜》，故《新纂香譜》所缺三、四卷，可藉《香乘》佐校之。

清初錢曾對《陳氏香譜》之評價為：「凡古今香品、香異、諸家修製、印篆凝和、佩薰、塗傅等香，及餅、煤、器、珠、藥、茶，以至事類、傳、序、說、銘、頌、賦、詩莫不網羅搜討，一一具載。」說明內容徵引廣泛，但亦如四庫館臣所說：「故所載頗泛濫無律」、「……至於經傳中字句偶涉而實非龍涎、迷迭之比。如卷首引《左傳》黍稷馨香等語，寥寥數則，以為溯源經傳，殊為無謂。……至於本出經典之事，乃往往掛漏，為鬱金香載《說文》之說，而《周禮》鬱人條下，鄭康成之註，顧獨遺之，則又舉遠而略近矣。」

《陳氏香譜》之缺點，確實是「徵引既繁，不免以浩博為長，稍踰限制」，不過也因徵引既繁，而保留許多今已散佚的史料。

綜觀之，《陳氏香譜》之價值為：

其一，雖小道亦大有可觀。焚香乃小道，錢曾《讀書敏求記》卷二謂：「古人命筆雖小道，不感聊爾成書。……書館琴窗，蕭晨良夜，靜對此譜，如燒大象藏香一丸，興光網雲，覆甘露味國，爾時鼻觀先參者為何如也。」香之功能除作為日常生活的清神、除穢、辟邪等之外；文人透過香，抒情吟詠；宗教藉由香鼻觀悟道，香是連接生活與精神層面的重要載體。

《陳氏香譜》確實反映精神與生活的多種層面，除了收錄與香有關的文人創作，更確實紀錄宋代社會用香概況，香藥醫方普及，並提供日常使用的香藥配製、收藏等等方法，乃至於官方香藥販賣交易，見證宋代豐富用香文化。

其二，輯佚之用。《陳氏香譜》彙集宋代十一家香譜，今多佚失，所存者亦非原貌。如四庫提要云：「然十一家之譜，今不盡傳，敬能薈萃群言，為之總匯，佚文遺事，多賴以傳，要於考證，不為無益也。」

今佚之沈立《香譜》、武岡公庫《香譜》、張子敬《續香譜》、潛齋《香譜拾遺》、顏博文《香史》等，從譜中尚得見部分原貌。而《陳氏香譜》所引葉庭珪等語，今存葉氏著作《名香譜》與《海錄碎事》俱未見；又如：宋代顏博文之〈雞舌香賦〉、〈覓香詩〉，溫子皮之《溫氏雜記》等雖已佚失，但仍保存在《陳氏香譜》中。

其三，如實記錄宋至元初社會用香情形。《陳氏香譜》紀錄香品產地、特徵、用香方法，可資考證宋代香事，並可與當代詩文相呼應。如：蘇軾〈印香詩〉詩

題：「子由生日，以檀香觀音像及新合印香銀篆盤爲壽」等，得知熏香有專用的香盤。見《陳氏香譜》卷三「香盤」條云：「用深中者以沸湯瀉中，令其氣翳鬱，然後置爐其上，使香易著物。」

又如：楊廷秀〈焚香詩〉：「琢瓷作鼎碧於水，削銀爲葉輕如紙。不文不武火力均，閉閣下簾風不起。……」從《陳氏香譜》引自《香史》的「焚香」條，如實說明焚香注意事項：「焚香必於深房曲室，矮卓置爐與人膝平，火上設銀葉或雲母，製如盤形以之襯香，香不及火自然舒慢，無煙燥氣。香史。」此條說明宋人對於焚香之講究，在無風靜室中燃香，以銀葉隔火熏香追求無煙燥味、自然幽遠的香味。

本文因文獻侷限，對於《陳氏香譜》四卷本在何時被刪削及缺漏情形，范氏天一閣據何本抄寫陳譜，以及維揚馬氏小玲瓏山館的《新纂香譜》從何而來等等，都存有疑點；但藉由《新纂香譜》與《香乘》之校勘與補入，《陳氏香譜》四卷本應有較爲周全的面貌。

參考文獻

一、古籍

- 王梓材、馮雲濠，《宋元學案補遺》，臺北：世界書局，1974 年。
- 朱謀聖，《畫史會要》，《四庫全書珍本·二集》，第 201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0 年。
- 吳澄，《吳文正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119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年。
- 吳自牧，《夢梁錄》，《宋史資料萃編》第四輯，據《知不足齋叢書》本影印，臺北：文海出版社，1981 年。
- 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北京：中華書局，2000 年。
- 沈括，《夢溪筆談校證》，臺北：世界書局，1961 年。
- 宋濂，《新校本元史并附編二種》，臺北：鼎文書局，1979 年。
- 周嘉胄，《香乘》，《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84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年。
- 邵懿辰撰，邵章續錄，《增訂四庫簡目標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年。
- 金檀，《文瑞樓藏書目錄》，《書目五編》據《讀畫齋叢書》本，臺北：廣文書局，1972 年。
- 周紫芝，《太倉梯米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1 年。
- 紀昀等奉敕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 年。
- 洪芻，《香譜》，《百川學海》，民國 16 年據武進陶氏覆宋咸淳左圭原刻本影印，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 年。
- 葉庭珪，《名香譜》，《叢書集成續編》第 86 冊，據《香豔叢書》本，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 年。
- 葉庭珪，《海錄碎事》，北京：中華書局，2002 年。
- 徐松，《宋會要輯稿》，北京：中華書局 1987 年。
- 莫友芝，《邵亭知見傳本書目》，《書目五編》，臺北：廣文書局，1972 年。
- 孫殿起，《叢書目錄拾遺》，《國學集要》第 26 集，臺北市：文海出版社，1968 年。
- 馬端臨，《文獻通考》，《歷代經籍考》，臺北：新興書局，1959 年。
- 陳敬，《陳氏香譜》，《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84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年。
- 陳敬，《新纂香譜》，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善本，鐵琴銅劍樓影鈔本，A02747。

- 陳敬，《新纂香譜》，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善本，清抄本，06873。
- 陳敬，《新纂香譜》，臺北國家圖書館藏善本，適園叢書鈔本，06853。
- 陳敬，《新纂香譜》，《適園叢書》第12集，民國六年烏埕張氏刊本。
- 陳敬，《新纂香譜》，《叢書集成續編》第86冊，據民國六年烏埕張氏刊本影印，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
- 陳敬，《新纂香譜》，嚴一萍選輯，《百部叢書集成》第13集，原刻影印《叢書集成續編》，臺北：藝文印書館，1970年。
- 陳師文，《太平惠民和劑局方》，臺北：旋風出版社，1975年。
- 陳元靚，《事林廣記》，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
- 陳揆，《稽瑞樓藏書目錄》，《書目五編》，據《滂喜齋叢書》本，臺北：廣文書局，1972年。
- 盛元纂修，《南康府志》，《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據清同治十一年刊本，臺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
- 脫脫，《新校本宋史并附編三種》，臺北：鼎文書局，1979年。
- 張廷玉，《新校本明史并附編六種》，臺北：鼎文書局，1979年。
- 薛福成，《天一閣存見書目》，臺北：古亭書屋印行，1970年。
- 葉德輝，《書林清話》，長沙：岳麓書社，2000年。
- 張鈞衡，《適園藏書志》，《書目續編》，臺北：廣文書局，1968年。
- 張乃熊，《筵圃善本書目》，臺北：廣文書局，1969年。
- 程大昌，《續演繁錄》，《百部叢書集成》，據《學津討源》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年。
- 楊傑，《無爲集》，《四庫全書珍本·五集》，第27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4年。
- 楊守敬，《留真譜初編》，《書目五編》，臺北：廣文書局，1972年。
- 蘇天爵，《國朝文類》，《四部叢刊初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5年。
- 鄭樵，《通志》，臺北：新興書局，1963年。
- 翟鏞，《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據清光緒二十四年自刻本，臺北：廣文書局，1967年。
- 翟鏞，《鐵琴銅劍樓藏宋元書目》，《書目類編》第31冊，臺北：成文出版社，1978年。
- 翟啓甲，《鐵琴銅劍樓宋金元本書影》，《書目四編》，臺北：廣文書局，1970年。
- 翟鳳起，《廬山錢尊王藏書目錄彙編》，《書目續編》，臺北：成文出版社，1978年。
- 錢曾撰，管庭芬輯，章鈺補輯，《讀書敏求記校證》，《書目叢編》，臺北：廣文書局，1967年。

錢 曾，《述古堂藏書目》，《粵雅堂叢書》，據清咸豐三年刻本，臺北：華文出版社，1965 年。

二、專書

不著編人，《北京圖書館善本書目》，《書目類編》第 19、20 冊，臺北：成文書局，1978 年。

王國良、王秋桂編，《中國圖書文獻學論集》，臺北：明文書局，1986 年。

北京圖書館編，《北京圖書館古籍善本書目》，北京：書目文獻，1987 年。

阮浩耕等，《中國古代茶葉全書》，杭州：浙江攝影出版社，1999 年。

李希泌、張椒華編，《中國古代藏書與近代圖書館史料（春秋至五四前後）》，北京：中華書局，1982 年。

林天蔚，《宋代香藥貿易史》，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出版社，1986 年。

林申清，《明清著名藏書家·藏書印》，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 年。

高 啓，《青邱詩集注》，《四部備要》，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5 年。

胡 鈞，《張文襄公（之洞）年譜》，沈雲龍主編，《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五輯》，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 年。

唐圭璋編，《全宋詞》，臺北：文光出版社，1978 年。

許瑤光修，吳仰賢等纂，《浙江省嘉興府志》，《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 53 號，臺北：成文出版社，1970 年。

陳正宏、梁穎編，《古籍印本鑒定概況》，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5 年。

國家圖書館特藏組編，《國家圖書館善本書志初稿·子部》，臺北：國家圖書館編印，1998 年。

湯 絢，《清初藏家錢曾研究》，臺北：漢美圖書，1991 年。

楊家駱，《四庫大辭典并附七種》，臺北：鼎文書局，1977 年。

楊家駱，《四庫全書概述》，臺北：中國學典館復館籌備處，1975 年。

蔡佩玲，《范氏天一閣研究》，臺北：漢美圖書，1991 年。

駱兆平，《新編天一閣書目》，北京：中華書局，1996 年。

藍文欽，《鐵琴銅劍樓藏書研究》，臺北：漢美圖書，1991 年。

Feng Chia Journa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pp.45-78 , No.13, Dec. 2006
College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Feng Chia University

Study of Chen's *Xiangpu* Version

*Ching-Ming Liu**

Abstract

The usage of Xiang is very broad, and its practical functions range from clearing the head and mind, scaring the devil away, deodorizing, appraising smell, to appreciating aromas at the spiritual level. In the Song Dynasty a Xiang culture was developed and appreciated by people of both refined and popular tastes. According to *Chen's Xiangpu*, Xiang was widely used in daily life, such as the inkpad of the stamp, an accessory of clothing, and anointment. The storage of the Xiang substances and the production methods of Xiang products, such as Xiang teas and Xiang beads, were very complete. In the meantime, *Chen's Xiangpu* also collected the poems on the topic of Xiang which were recited and written by some scholars and refined persons to express their feelings.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the Xiang culture, books on the use of Xiang and other related things became popular. As *Si Ku Quan Shu Zong Mu Ti Yao* comments, *Chen's Xiangpu* collected about eleven Xiangpus produced after Shen Li, Hong Chu. This Xiangpu has been considered the greatest Xiangpu of all the Xiangpus in the Song Dynasty.

In the Yuan Dynasty, *Chen's Xiangpu* was reproduced by copying and recarving. The remaining copies we have found today are of both good and bad quality. Each copy also has some shortcomings. The four volumes of *Chen's Xiangpu* of Si Ku Ben, and the two volumes of *Shin Tsuan's New Xiangpu* collected by Tie Chin Tong Jian Lo of Shih Yuan Book Collection are the main versions widely used. Till now only very few scholars have studied the traditional usage of Xiang, and the study on

* Associate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Historical Relics, Feng Chia University.

Chen's Xiangpu has not been done yet. Besides elaborating on the wide spread of various copies of *Xiangpu*, this article mainly discusses *Chen's Xiangpu* of Si Ku Ben with *Shin Tsuan's New Xiangpu* of Shih Yuan Book Collection as a supplementary source, and with *Xiang Cheng* in the Ming Dynasty as a reference, in order to obtain a complete version that can be used for successive research.

Keywords: Chen Jing, *Xiangpu*, *Shin Tsuan's New Xiangpu*, version, Xiang culture